

# 黑龙江省教育厅

---

## 关于开展全省本科高校教材建设和管理 调研工作的通知

各本科高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材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2024年全国教材工作会议部署和教育部《“十四五”普通高等教育本科国家级规划教材建设实施方案》《关于开展课程实施与教材使用监测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加强本科规划教材体系建设，规范高等教育教材管理，做好高水平教材培育工作，现组织开展教材建设与管理调研工作，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 一、“十四五”高等教育本科规划教材建设调研

#### （一）支持建设范围

根据不同类型人才培养需求，在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使用的教材，涵盖公共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精品教材，包括纸质教材和新形态教材等。教材原则上应在2022年12月以后新编、修订或重印出版。

#### （二）支持建设类别

1. 关键领域核心教材。以基础学科高水平人才培养基地、未来技术学院、专业特色学院、现代产业学院、高校“101”

---

计划”等重点改革项目为依托，组建具有丰富教学经验的教师与顶尖学术水平的专家团队，在关键学科和“四新”重点领域有组织建设一批核心教材。在数学、物理学、化学、生物科学、基础医学、经济学、哲学和计算机、中药学等重点学科领域，建设一批反映国际学术前沿、国内高水平学术成果的核心教材，满足基础学科拔尖创新人才培养需要。在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重点领域，特别是国家急需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紧缺专业领域，鼓励高校联合行业产业部门、科技部门建设一批核心教材，支撑和引领人才培养范式变革。

2. **经典传承教材。**对使用时间长、影响范围广、师生认可度高的优秀教材建立传承创新机制，组建老中青结合的教材建设梯队，创新编写理念，更新内容形态，培育和打造具有典范性、权威性、创新性的经典传承教材，不断提升经典教材的生命力和影响力。

3. **新形态教材。**充分利用新一代信息技术，整合优质资源，创新教材呈现方式，提升教材新技术研发能力和服务水平，以数字教材为引领，建设理念先进、规范性强、集成度高、适用性好的示范性新形态教材，探索构建灵活、开放、规范的新形态教材建设与管理运行机制。

4. **地方特色教材。**瞄准服务国家战略需求、服务“4567”现代产业体系发展需求，充分体现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推进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责任。教材的使用，有助于提升

学生的实践能力和创新思维，培养出更多能够扎根地方、服务地方、发展地方的专业人才。

### **（三）调研内容**

请各高校做好本科规划教材建设系统谋划，对照以上类别，梳理本校教师已出版或有计划新编、修订或重印出版的教材，明确支持国家级或省级规划教材建设方向，填写《“十四五”高等教育本科规划教材建设调查表》（附件1）。待教育部和省教育厅正式遴选文件下发后，根据实际要求从此次摸底调研的教材中择优推荐。

## **二、第二届全省高等教育优秀教材奖培育项目调研**

### **（一）培育范围**

第二届全省高等教育优秀教材奖将支持党的十八大以来、重点支持党的二十大以来（以版权页的出版日期为准）国内初版、修订或重印，正在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含科研院所）本科研究生教学活动中使用的教材。包括纸质教材和数字教材等新业态教材。

**鼓励培育教材：**扎根中国大地、龙江大地，立足中国实践、龙江实践，总结中国经验、龙江经验，彰显中国特色、龙江特色，思想理论和观点方法等具有原创性、育人成效显著的教材；紧跟国际学术前沿和时代发展步伐，有效服务国家战略和经济社会发展对人才培养需要的教材；在关键学科领域、“四新”重点领域和新质生产力领域支撑和引领人才培养范式变革的核心教材；使用时间长、影响范围广、师生认可度高并具有典范性、权威性、创新性的经典传承教材；

适应信息社会发展要求，内容形式创新、教学效果好的新形态教材等。

**不在第二届培育范围教材：**各类教学活动中使用的学术专著、教学参考书、教辅用书和培训类教材，译自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版教材的少数民族文字教材，引进的国外教材（含翻译教材），与教材配套的图册和活动手册等；担任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以下简称“马工程重点教材”）首席专家或主编所主编的、与马工程重点教材名称或内容基本相同的教材；曾以教学或科研成果等形式获得国家级奖励的教材；国家级教材奖培育不含已获首届全国优秀教材奖的教材，省级教材奖培育不含已获首届全省优秀教材奖的教材。

## **（二）培育限额**

（1）各学校基础名额为5项；

（2）世界一流大学建设高校可增加10项，世界一流学科建设高校可增加7项；

（3）省“双一流”高水平大学建设高校可增加5项，省“双一流”优势学科建设高校可增加3项；

（4）省“双特”建设示范高校可增加5项，省“双特”建设示范专业集群所在高校可增加3项。

以上（2）至（4）项不重复累加计算，取其中最大值计数1次。

## **（三）培育条件**

参照首届全国和全省教材建设奖工作安排。

#### **(四) 调研要求**

1. 请各校依据首届优秀教材奖评选条件，梳理本校符合评奖条件的教材清单，填写《第二届黑龙江省高等教育优秀教材奖培育项目调查表》（附件2）。

2. 同一主编、副主编或第一作者编写的名称或内容基本相同的教材只能培育1项。对于同时适用于本科或研究生教育的教材，请选择其一标注。

3. 马工程重点教材不参与省级优秀教材奖培育。

4. 考虑到教育部正式通知周期较短，建议各校组织教师先行准备材料，提前做好申报准备。

具体评选条件、时间和要求，届时以教育部和省教育厅正式文件为准。

### **三、教材管理工作调研**

#### **(一) 调研内容**

落实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和《黑龙江省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实施细则》要求，了解各高校制（修）订本校教材选用管理办法，明确各类教材选用标准和程序，加强对本校教材选用和使用工作的指导和监督等情况。

落实教育部《关于开展课程实施与教材使用监测工作的通知》要求，了解各高校教材监测是否有缺失情况，特别是：

1. 对马工程重点教材统一使用监测情况；
2. 对普通高等教育国家规划教材和省级规划教材选用监测情况；

3. 对教学活动中使用的其他各类教材在政治性、思想性、科学性、适宜性等方面的监测情况。

## (二) 调研要求

请各高校提供本校现行的教材管理规章制度，并针对上述三项监测重点，自查本校执行情况，为下一步统筹开展全省高校教材监测做好准备。

## 四、注意事项

1. 请各高校负责教材建设工作的教务处副处长（本科生院副院长），作为此次教材调研和筛选工作联络人，并于2024年4月26日前将《联系人信息表》（附件3）发送至电子邮箱。

2. 请各高校将《“十四五”高等教育本科规划教材建设调查表》和《第二届黑龙江省高等教育优秀教材奖培育项目调查表》电子版和加盖公章PDF版本，于5月15日前发送至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邮箱。不需要提供纸质材料。

联系人：刘灵芝，联系电话：0451-53623756，电子邮箱：[HLJgjc123@163.com](mailto:HLJgjc123@163.com)。

- 附件：1. “十四五”高等教育本科规划教材建设调查表  
2. 第二届黑龙江省高等教育优秀教材奖培育项目调查表  
3. 联系人信息表

